

附件 1

2023 年度株洲市公安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2024 年 4 月 25 日



2023 年度株洲市公安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株洲市公安局在市党委、政府及省公安厅的领导下，肩负着打击敌人、保护人民、惩治犯罪、服务群众、维护本市社会政治和治安秩序稳定的重要职责。

（二）机构情况。

株洲市公安局属于共产党机关，属市一级预算单位，设有内设机构：警令部、政治部、警务保障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办公室、考评办公室、经济犯罪侦查支队、治安管理支队、刑事侦查支队、禁毒支队、特警支队、人口与出入境管理支队、监所管理支队、警务督察支队、法制支队、综合管理支队、科技与信息化管理支队、图像侦查支队、留置看护队、行政审批支队等。下属机构：警官培训中心、看守所、拘留所、特殊人员收治所、第一强制隔离戒毒所、森林公安局；派出机构：荷塘公安分局、石峰公安分局、芦淞公安分局、天元公安分局、董家塅公安分局、经开区公安分局。

（三）人员情况

根据中共株洲市委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定密标准，此项内容不予公开。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4680.1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51461.01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3219.10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25879.18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包含单位管理的公共专项）

（一）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整体支出及主管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结果来看，我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工作机制逐步完善，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紧紧围绕年初绩效目标、职能职责和重点工作任务，合理安排了全年支出。在资金管理和使用方面，通过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确保了支出的规范性，财政资金使用的产出效果良好，社会公共安全得到有效提高，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对公安工作的满意度不断提升，实现了年度整体目标。

1、预算投入情况

2023 年度总支出 90559.29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75008.9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9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903.2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457.12 万元。

2、资产、人员管理及相应制度建设情况

为贯彻落实《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等文件精神，结合内部管理需要，我局制订了《株洲市公安局内控制度汇编》，并根据财政陆续下发的各类支出管理规定，进一步完善了内控管理流程，修订了《经费支出管理制度》等经济业务制度，严格执行《政府会计制度》，不断强化会计核算和基础工作规范。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加强电子卖场零星采购管理，完善采购审批流程和履约验收相关规定。积极落实国有资产管理和预算管理的要求，完善资产管理制度，加强资产日常管理，开展年度资产清查，力求资产日常监控管理有序，资产清查及时有效，维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提高资产使用效益。

3、履职效能情况

全力防风险，保稳定。依托“N合一”机制，紧盯重点群体，做好风险评估、隐患排查、情报预警、重点稳控和矛盾化解等工作，确保社会大局持续稳定。深入推进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

控大”专项行动、交通问题顽瘴痼疾系统整治三年行动等，坚决确保不发生较大以上交通事故。

聚力强主业，护民安。坚持“新六条”办案理念，持续加大对涉黑恶、涉枪爆、涉未成年人等违法犯罪打击力度，重拳整治“黄赌毒”、“食药环”、“盗抢骗”等多发性违法犯罪，进一步擦亮“平安株洲”品牌。全力做好公共安全管理，确保不发生重大公共安全事故。

努力创亮点，树品牌。始终紧扣“全省前茅，全国一流，争当公安火车头”目标，全力以赴创先进、创特色、创亮点、创品牌。不断完善市域社会治理风险防控“N合一”机制、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无犯罪记录证明”网上办理等机制，着力打造株洲社会治理品牌、法治品牌。持续完善并推广应用北斗数字孪生平台，助力株洲北斗产业和数字经济发展，着力打造数字产业标杆品牌。

着力严管理，铸铁军。深入推进主题教育，深化“作风建设年”活动，切实营造求真务实、干事创业的警营风气。持续激励民警积极开展在职学习，深入开展实战大练兵，引导教育全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面提升民警综合素质。持续推进铸魂育警、作风砺警、人才兴警、暖心惠警“四大工程”，全力打造学习型警局、专家型警队、实干型警营。严格落实《从严治警十条铁规》《从优待警十项举措》，着力铸造过硬公安铁军。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1. 年初预算项目

(1) 出入境证照像服务费

项目年初预算 58.75 万元，全年预算 52.78 万元，年中财政压减经费 5.88 万元，实际执行 44.69 万元，预算执行率 84.67%。预算执行偏差原因为：2021 年市公安局与深圳思迈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证照服务合同于 2023 年 4 月底到期，合同金额为 117.5 万元。2023 年 5 月，因招投标流程持续时间长，5 月至 8 月未有公司接替开展证照服务。后 8 月底，市局与广州快照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合同金额 57.2 万元，因合同金额下降，且中间有 4 个月未产生费用，遂项目资金执行率未达到 1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公安机关出入境窗口免费提供证件照相服务。2023 年株洲市公安局出境大厅共受理群众照相 132592 人次，免费为群众提供照相服务 132592 人次，为群众节约证照成本 397 万，照相审签合格率为 100%，每人照相服务流程时限 3 分钟，群众对照相服务的满意率为 100%。

(2) 监察留置看护专项经费

项目年初预算 3685.18 万元，全年预算 3316.66 万元，年中财政压减经费 368.52 万元，实际执行 2719.11 万元，预算执行率 81.98%。预算执行偏差原因为：2022 年底由于疫情影响留置基地全封闭管理近 3 个月，各项工作无法正常开展，辅警大面积流失，2023 年 3 月初才公开招聘补充人员，人员未能及时补充到位，故辅警工资、伙食部分支出减少，导致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加强对留置场所的安全监督管理，确保留置对象绝对安全、留置队伍不发生安全事故，保障看护队伍正

常运转。其中：辅警工资奖金 2145.44 万元，伙食补助费 282.24 万元，办公费 23.09 万元，培训费 9.68 万元，维修（护）费 5.59 万元，专用材料费 10.51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 1.32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1.59 万元，标牌制作 1.86 万元，印刷费 0.75 万元，邮电费 2.19 万元，加班餐费 19.34 万元，租赁费 2.2 万元，工会经费 6.53 万元，其他费用 206.77 万元。队伍圆满完成市纪委监委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未发生一起跑风漏气事件和安全事故，看护任务完成率 100%，辅警考核合格率 100%，物资采购合格率 100%，看护队伍全年正常运转，为市纪委监委查办反腐败案件提供保障，确保了安全有序开展审查调查工作，市纪委监委对留置看护队伍工作满意度 100%，办案单位满意度 100%。

（3）禁毒工作经费

项目年初预算 263.6 万元，全年预算 263.6 万元，实际执行 182.4 万元，预算执行率 69.2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全市禁毒工作的开展。其中：咨询费 36.7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9.4 万元，差旅费 18.9 万元，专用材料费 10.48 万元，会议费 1.8 万元，维护费 4.55 万元，办公费 4.68 万元，印刷费 3.26 万元，其他 2.57 万元。2023 年，全市勘定市级污水验毒及廉租房小区污水验毒共 41 个点位，污水验毒溯源年检测 3 次，为禁毒工作提供精准参考和决策服务。社会面吸毒人员毛发检测、两客一危人员毛发检测，两项参检均达 100%，公职人员毛发检测检测率达到 97%，排名全省第一；2023 年，我市隆重举行“全民禁毒·幸福株洲”2023 年株洲市全民禁毒宣传月活动，禁毒短信宣传活动，高标准推进“五个一”，湖南卫视进行专题报道，相关视频

多日居抖音同城热搜榜第一名，累计达上千万人次收看抖音直播及相关报道；2023 年，市公安局举行第十次禁毒举报奖励集中兑现仪式，共计奖励 25 人，奖励金额 10.8 万元，有力地调动了广大人民群众参与禁毒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4）犬类管理专项

项目年初预算 122 万元，全年预算 109.8 万元，年中财政压减经费 12.2 万元，实际执行 107.7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14%。2023 年以来，犬类管理工作全方位整合力量，启动并完成了市犬类收留场所征地拆迁搬迁及场所规范化管理工作，确保了《株洲市城市养犬管理条例》的继续贯彻实施；采取购买服务方式建设犬类收留场所，24 小时负责犬只抓捕和犬只收留；印制各类宣传资料，举办文明养犬宣传活动，开展办证服务进小区活动，进行全方位全覆盖的宣传。截至 2023 年，全市共办理犬证 16583 只，全年收容流浪犬只 772 只，市民依法养犬、文明养犬意识大幅提升。养犬管理工作开支：犬只收留经费、信息化费用、媒体宣传经费、印刷经费、联合执法办公费、业务费、车辆运行经费等共计 107.76 万元。

（5）刑科所耗材（含南山解剖室建设 25 万）

项目年初预算 387 万元，全年预算 289.2 万元，年中财政压减 97.8 万元，实际执行 289.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主要用于保障刑科所各专业完成日常检验工作所需要，完成全市检验鉴定任务，建立违法犯罪人员建库，为法庭诉讼提供证据。包括检验试剂、仪器维护保养、提取物证的工具/包装等物资。项目用于购买中标合同耗材 283.9 万元、系统服务费 5.3 万元、其

他耗材支出 4.5 万元。2023 年刑科所受理案件 3934 起,受理检材 11142 份,出具鉴定书 3859 份;受理人员建库 13447 份。受理案件及时率达 100%;受理检材检验误差 0;受理的人员建库质量合格率达 100%;仪器维护保养正常,所有仪器经过专业校准;供应商提供的耗材合格;所有的鉴定文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且鉴定结果准确,没有误差;所有专业通过公安部组织开展的全国公安机关刑事技术实验室能力验证(盲测);县(市)区公安机关送检单位满意率 100%。

(6) 反电诈专项

项目年初预算 240 万元,全年预算 216 万元,年中财政压减 24 万元,实际执行 215.0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55%。主要用于反电诈平台专项设备和系统建设,反电诈案件侦破差旅费及监居点费用,反电诈宣传宣传费、印刷费,预警中心话费等。其中:培训费 0.24 万元,视频制作费 1.41 万元,办公维修费 1.81 万元,媒体宣传费 2 万元,邮电费 9.83 万元,其他业务费 83.01 万元,伙食补助费 9.8 万元,办公费 6.56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59 万元,印刷费 1.87 万元,差旅费 80.72 万元,零星维修 0.36 万元,加班餐费 15.83 万元。2023 年,市反电诈中心紧盯群众关心关切的电信网络诈骗新型犯罪,严厉打击整治,深入推进“断卡”“断流”“拔钉”“打现行、保民安”“百日行动”等专项行动,加强专案攻坚、加强全链条打击、加强追赃挽损;2023 年,市反诈中心共计预警 182.7 万余人次,紧急劝阻正在向诈骗分子转账的高危受害人 2200 余人,直接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约 1400 万余元。2023 年共计处置资金预警指令 1.85 万余条,涉及

金额 2.5 亿余元。今年全市还全面铺开“两卡管理与风险预警系统”的使用，加大对“两卡”的管控力度，落实《反诈法》规定的行业主体责任，加强公安、银行、运营商之间的数据、信息互通共享。

（7）公安趸船运行及废旧爆炸物存储专项经费

项目年初预算 60 万，其中：公安趸船运行专项经费 20 万元，废旧爆炸物存储专项经费 40 万元。全年预算 54 万元，年中财政压减 6 万元，实际执行 55.4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2.63%。2022 年底，废旧炮弹存储仓库租赁费用 29.8 万元因合同的付款时间在 11 月份，受疫情影响票据未按时送达，在临近关帐期间支付过程产生退票，导致仓库租赁费结转至 23 年支付。预算执行偏差的原因为：对销毁废旧炮弹作业人员的业务培训以及废旧炮弹存储仓库的安全检查因疫情影响未开展。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公安趸船正常运行，消除废旧爆炸物储存的安全风险隐患，其中：废旧炮弹、雷管、子弹存储仓库租赁费 29.8 万元，趸船运行电费 7.8 万元、水费 0.18 万元、船艇油料费 9.68 万元、网络经费 1 万元、船艇保养及维修费 6.7 万元、差旅费 0.26 万元。2023 年储存废旧炮弹 20 发，储存安全事故零发生；水警大队营救水上轻生、意外落水等人员共计 23 人，人民群众满意率 100%。公安趸船运行加强了湘江株洲段 89 公里及支流水域的治安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维护了水上治安和公共安全；专业的废旧炮弹存放库房有效地消除了废旧爆炸物对社会对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隐患。

（8）监管中心运转经费

项目年初预算 1700 万元，全年预算 1530 万元，年中财政压减 170 万元，实际执行 1475.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46%。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监管中心正常运转。其中水：184.26 万元、电：244.71 万元、气：25 万元；医疗门诊服务费：412.6 万元；物业管理服务费：225.56 万元；在押人员食堂工勤人员工资：141.4 万元；基础设施维护费：73.8 万元；信息网络维护费、升级费：33.8 万元；强制戒毒人员医疗费：16.41 万元；被监管人员重大疾病救助医疗费：34.86 万元；被监管人员衣被费：22.44 万元；其他：60.96 万元。2023 年，监管中心收押率达到 100%；入所体检率达到 100%，保证了应收尽收，2023 年强制戒毒人员初步脱瘾率 100%；全年未发生一起因救助不及时的非正常死亡人员，医疗保障率达到率 100%。基础设施维护费的保障，让监所设施及时维护，全年无一例安全事故，安全无事故率达到 100%。全年为羁押人员添置被子，做好衣被费保障，让监所整齐划一，被监管人员能安全过冬。确保了株洲市监管中心正常运转，确保全市公、检、法、安监察委等单位依法羁押的工作顺利进行，保证监管场所不发生脱逃、暴乱等安全事故。

（9）羁押人员及行政运行人员给养费项目

项目年初预算 1117.34 万元，全年预算 1005.61 万元，年中财政压减 111.73 万元，实际执行 1005.6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主要用于保障被监管人合法权益，保证监管场所正常运转。2023 年我局根据省厅的标准，市级按照每人每月不低于 320 元，县级按照每人每月不低于 157 元的标准按月按量及时的对各监所进行经费下拨，其中：对县各监所拨款 157.55 万元，对市各

监所拨款 848.06 万元。2023 年，对违法人员做到应收尽收，无一例拒收，收押率达到 100%；为羁押人员准时供应早中晚餐，保证饮食卫生，全年未发生一起饮食安全事故，供餐率达到 100%；全年患病的羁押人员得到日常性医疗救助，全年约有 100 余人患重大疾病的羁押人员出所就医，医疗保障率达到率 100%。全年未发生一起因救助不及时的非正常死亡人员。监管中心服务打击破案，促进社会治安稳定，病犯收押收监行动提高了打击率，防止犯罪分子通过自残、吞食异物等方式逃避打击。

（10）JW 专项

项目年初预算 70 万元，全年预算 63 万元，年中财政压减 7 万元，实际执行 58.1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2.3%。因此项目为涉密项目，不作公开评价。

（11）WGR 管理项目

项目年初预算 100 万元，全年预算 69.62 万元，年中财政压减 30.38 万元，实际执行 59.68 万元，执行预算率 85.72%。因此项目为涉密项目，不作公开评价。

（12）政法转移支付装备经费

项目年初预算 310 万元，实际执行 31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因此项目为涉密项目，不作公开评价。

（13）某部专项保障

项目年初预算 200 万元，全年预算 100.64 万元，年中财政压减 99.36 万元，实际执行 39.26 万元，执行预算率 39.01%。因此项目为涉密项目，不作公开评价。

（14）WJ 专项建设经费

项目年初预算 377.9 万元，全年预算 274.33 万元，年中财政压减 103.57 万元，实际执行 174.17 万元，预算执行率 63.49%。因此项目为涉密项目，不作公开评价。

（15）WW 专项

项目年初预算 40 万元，全年预算 36 万元，年中财政压减 4 万元，实际执行 33.3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2.72%。因此项目为涉密项目，不作公开评价。

（16）协辅警经费

项目年初预算 2635.2 万元，全年预算 2371.68 万元，年中财政压减 263.52 万元，实际执行 2281.1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18%。因此项目为涉密项目，不作公开评价。

2. 年中追加项目监管中心三所合一项目建设费、警务技能训练基地建设专项共计金额 7911.17 万元，实际支出 5426.07 万元。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

（1）监管中心三所合一项目建设费专项

2023 年度项目拨入资金 3458.97 万元，执行 973.87 万元，预算执行率 28%。预算执行偏差的原因为：监管中心三所合一、警犬基地刑科所项目均已竣工投入使用，按照合同工程进度款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75%，剩余工程款需完成竣工验收，结算初审、终审后再进行支付。2023 年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工程款 846.87 万元，支付工程检测费、测绘费、监理费、床具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电梯等 127 万元。2023 年警犬基地刑科所项目完成了排污许可、城建档案验收，正在进行联合验收中规划核实验收手续，工程结算正在进行结算初审。监管中心（三所合一）

项目主要完成了室外道路管网工程、弱电安防工程、武警智慧磐石工程结算审计，正在进行主体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园林景观工程结算初审。工程验收方面监管中心项目 2023 年度完成联合验收、工程质量监督备案手续。监管中心、警犬刑科所项目建成投入使用极大地缓解了监管羁押压力，提升了监管场所硬件条件和智能化管理水平，提高了刑事业务的鉴定检验水平，更好地为侦查实战服务。

（2）警务技能训练基地建设专项

2023 年该项目追加安排资金 1414.5 万元，执行 1414.5 万元，执行率 1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警务技能训练基地工程款 1414.5 万元。2023 年完成局警务技能训练基地项目主体的正负零施工建设，一区、二区主体建筑封顶建设工作，以及整体建筑的外脚手架拆除工作。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成本指标新增建筑面积每平方米造价严格控制在 10869 元以内；产出指标全面完成新增建筑面积 27600 平方米；质量指标工程质量全部合格；时效指标全部按照施工合同时间节点完成约定的工程量；效益指标完成工程项目总投资 1.33 亿元。目前项目因为规划调整，需征地拆迁所以处于停工状态。

（3）珠江北路人民防空治安专业队工程项目建设专项

2023 年该项目追加安排资金 3037.7 万元，执行 3037.7 万元，执行率 1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人防项目工程款 2655.4 万元；代建、监理、检测等 382.3 万元。2023 年完成人防项目主体的正负零施工建设，主体建筑封顶建设工作，以及整体建筑的外脚手架拆除工作。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总投资控制在

9938.02 万元以内；产出指标全面完成新增建筑面积 9021 平方米；质量指标工程质量全部合格；时效指标全部按照施工合同时间节点完成约定的工程量；效益指标完成工程项目总投资 5737.7 万元。目前项目正在建设中。

3. 公共专项

(1) 城市各区巡防队员工资专项

项目资金 393.12 万元，由市财政直接拨付到各区财政（除云龙示范区外）并在各区财政开支，主要用于弥补巡防人员工资、“五金”费用缴纳资金缺口，按每月 0.06 万元/人的标准补充发放巡防队员工资。2023 年全市区（除云龙示范区外）年度人均在编巡防队员每人每月补充发放 0.06 万元工资并及时发放，保障率、及时率均达到 100%，协助民警进行治安巡逻，开展治安防范工作。通过巡逻防控压发案，2023 年全市区（除云龙示范区外）巡防队员协助民警开展治安防范工作率为 100%。全年全市区（除云龙示范区外）协助民警抓获各类现行违法犯罪嫌疑人，协助抓获率 100%。全年全市区（除云龙示范区外）协助民警调解纠纷，协助调解纠纷率为 100%。全市区（除云龙示范区外）协助民警看管各类违法犯罪嫌疑人，看管率为 100%。全市区（除云龙示范区外）协助民警受理有关警情处置突发事件，协助率为 100%。新形势下，警力不足的现象日益突显，巡防队伍的加入，大大缓解了公安系统的警务工作压力，全面提升了公安机关的工作效率，加强了社会的和谐稳定。为经济稳定发展和社会长治久安提供坚强保障。

（2）公共安全管理专项

项目资金 135 万元，各项费用由财政直接支付。主要用于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共安全，保护公民人身、财产和公共财产安全，促进经济和社会和谐发展。2023 年，株洲公安一是全力做好公安机关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各项工作，二是始终突出公安主责主业，圆满完成全国“两会”等重大活动安保任务，三是始终围绕创先争优目标，全力争当公安火车头，四是始终紧扣政治建警、从优待警，全面从严治警，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全力提升队伍战斗力，为经济稳定发展和社会长治久安提供坚强保障。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当年本单位预算执行情况较好，但在绩效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是：

- 一是目标设定不科学，难以量化评估。
- 二是执行过程中缺乏有效监督和反馈机制。
- 三是部门之间沟通不畅，导致协同效率低下。
- 四是考核评价不完善，导致人员工作执行积极性不高。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我局将不断完善绩效管理制度、内部制约、考核流程，切实做好预算。

- 1、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制定可量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确保目标的合理性和可行性。
- 2、加强监督和反馈机制，建立定期评估机制，及时发现问

题并加以改进。

3、加强部门间的沟通与协作，提高协同效率。

4、完善考核评价机制，建立公开、公平、公正的考核评价机制，激发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力。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市财政相关部门统一部署，我单位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将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对绩效自评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解决好绩效评价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提高工作效能。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附件：1.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23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1106.41		1098.8		1098.8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1098.28		1054.78		1054.78	
其中：公车购置	324.68		314.13		314.13	
公车运行维护	773.6		740.65		740.65	
2、出国经费	0		35.09		35.09	
3、公务接待	8.13		8.93		8.93	
项目支出：	25538.19		25879.18		25879.18	
1、业务工作经费	8111.98		9461.5		9461.5	
2、运行维护经费	3994.59		2063.15		2063.15	
3、本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13431.62		14354.53		14354.53	
监察留置看护专项经费	1946.52		2719.11		2719.11	
WW专项	48.61		33.38		33.38	
监管中心运转经费	1665.97		1475.82		1475.82	
反电诈专项	299.65		215.03		215.03	
WGR管理专项	0		59.68		59.68	
JW专项	83.81		58.15		58.15	
刑科所耗材（含南山解剖室建设25万）	362		289.2		289.2	
政法转移支付装备经费	675.54		310		310	
警务技能训练基地建设专项	6700.88		1414.5		1414.5	
WJ专项建设经费	111.61		174.17		174.17	
犬类管理专项	129.96		107.76		107.76	
监管中心三合一项目建设费专项	205.91		973.87		973.87	
协辅警经费	0		2281.18		2281.18	
羁押人员及行政运行人员给养费	1117.34		1005.61		1005.61	
禁毒工作协会专项	0		60		60	
出入境证照相服务费	58.75		44.69		44.69	
公安趸船运行及废旧爆炸物存储专项经费	25.07		55.42		55.42	
珠江北路人民防空治安专业队工程项目建设专项	0		3037.7		3037.7	
某部专项保障	0		39.26		39.26	
公用经费：						
其中：办公经费	272.67		431.74		431.74	
水费、电费、差旅费	1319.22		1744.43		1744.43	
会议费、培训费	133.12		167.76		167.76	
政府采购金额			2239.56		2239.56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3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算控制率
	0.00	0.00		0.00	0.00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1、严格控制预算和经费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以及公务接待费用。此外，会议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也力争压减。2、优化资源配置和管理，推动资源高效利用和循环利用，减少浪费。例如：推行无纸化办公，双面打印等减少办公用品消耗，强化节水节电管理，严控大功率电器使用，降低办公成本。					

预算部门名称			株洲市公安局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3314.63	90559.29	90559.29	10	100.00%	10.0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一般公共预算:		90559.29			其中:基本支出:		64680.11	
			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0			项目支出:		25879.18	
			其他资金		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大抓节点警务,狠抓情报研判,矛盾化解,事件处置,坚决守住“五个不发生”工作底线;大抓基层警务,狠抓社会化“解难”、现代化“增效”、长效化“固本”,不断夯实基层基础,有效防范重大风险,切实筑牢平安稳定根基;大抓专项警务,逐项对标对表,逐项创优创先,全力保地位、保品牌、保平安,为建党100周年创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在担当尽责中彰显“绝对忠诚”,做到忠诚服务大局、忠诚服务中心、忠诚服务人民;在教育整顿中力促“绝对纯洁”,切实加强思想政治工作,不断完善干部管理机制,深入整治队伍顽瘴痼疾;在干事创业中做到“绝对可靠”,努力打造“更有实力、更具魅力”的新时代株洲公安品牌;抓好考评指挥棒,风向标,把考评创优贯穿全年工作始终,确保绩效评估争取优秀“创一流”,平安建设争得满分“保一名”,政绩效考核争获好评“保一等”,要把打击抓得更主动,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盗抢骗、黄赌毒、食药环等违法犯罪;要把基础打得更牢靠,推进市警务实战训练基地、市刑事技术大楼和“智慧警务新生态”二期建设,为公安事业发展提供更有力的支撑和保障。							(一)始终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全力护航株洲大发展。(二)始终突出公安主责主业,全力保障党的二十。(三)始终围绕创先争优目标,全力争当公安火车头。(四)始终紧扣政治建警根本,全力提升队伍战斗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湖南公安服务”平台注册用户达到全市常住人口数	≥15%	40.5%	3	4				
			长江流域湘江河治理禁捕退捕立案数	≥45案	13案	2	0	2023年度水域管理方面加大了宣传防范的力度,每季度开展长株潭水上联合执法;每周开展“4+1”联合执法;每日开展水上常规巡逻,起到了预防和震慑的作用,案件数明显下降。			
			主要行业、领域的重要部位视频监控覆盖率、联网率达	≥100%	100%	4	4				
			建设社会治理N合一综合管理平台(一期)	1个	0.1	2	0	目前项目已通过项目预审会,正在按照评委会所提意见进行修改。			
			全市公共部位视频监控摄像头(一类点)基础信息采集建档率	≥90%	100%	3	4				
			加强教育培训,全市公安民警培训人数	≥800人	1033人	3	4				
		质量指标	人像采集合格率	≥100%	100%	4	4				
			民警“三项基本功”合格率	≥80%	99.32%	4	4				
		时效指标	二代身份证办结天数	≤30天	≤30天	3	3				
			护照办结时限	≤7工作日	≤7工作日	4	4				
			往来港澳通行证办结时限	≤7工作日	≤7工作日	4	4				
			往来台湾通行证办结时限	≤7工作日	≤7工作日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反电诈预警系统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	≥3000万元	≥3500万元	5	4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安全管理水平	提升	提升	5	4				
		生态效益指标	基建项目实施对生态影响	无破坏	无破坏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国家长治久安,匡扶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持续维护	持续维护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110接处警工作满意度	≥85%	91.37%	5	5				
			群众对户政办理工作满意度	≥85%	98.44%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像采集成本	≤30元/人/次	免费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名称	出入境证照照相服务费							
主管部门	株洲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公安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8.75	52.87	44.69	10		0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10		0	
	其它资金	0	0	0	10		0	
	年度资金总额	58.75	52.87	44.69	10	84.00%	8.4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全年在株洲市公安局出境大厅免费为群众照相约4万人次。			2024年全年在株洲市公安局出境大厅免费为群众照相约7万人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为群众首次办证节约,办证	≥30元/人	0元/人	20	20.00	
		生态环境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服务人次	≥40000人/次	70000人/次	10	10.00	
			服务人员在岗	≥5人	5人	5	5.00	
			每年保证在运自助照相设备	5台	5台	5	5.00	
		质量指标	照相审签合格率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周工作日时间	6天	6天	1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务形象、便民优惠	提升	稳步提升	20	2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照相服务流程满意	100%	≥98%	10	10.00	
总分					100	98.40		

项目支出名称		反电诈专项						
主管部门		株洲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公安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0	216	215.03	10		0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10		0	
	其它资金	0	0	0	10		0	
	年度资金总额	240	216	215.03	10	99.00%	9.9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有效打击和控制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活动，实现社会经济和谐稳定，构建反网络犯罪服务体系，提高对电信网络诈骗的响应效率，减少受骗人数，降低诈骗犯罪率，提升市公安局的情报获取能力，技术侦查能力和数据分析落地能力。			构建了反网络犯罪服务体系，提高了对电信网络诈骗的响应效率，减少受骗人数，降低诈骗犯罪率，提升市公安局的情报获取能力，技术侦查能力和数据分析落地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拦截、劝返电信诈骗回流人员审查率	≥80%	≥92%	10	10.00	
			反电诈宣传次数	≥4次	≥4	10	10.00	
			反电诈案件受理率	100%	100%	10	10.00	
			反电诈预警率	100%	100%	5	5.00	
			建设市级反电诈预警平台一期	1个	1个	5	5.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具备止付条件的被骗资金启动止付	＜24小时	＜24小时	5	5.00	
			反电诈预警	＜24小时	＜24小时	5	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的合法财产	保障	保障	15	15.00	
			人民群众识骗、防骗能力	逐年提高	逐年提高	15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听预警电话的群众对预警工作满意	≥80%	≥85%	10	10.00	
总分					100	99.90		

项目支出名称		公安趸船运行及废旧爆炸物存储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株洲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公安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	54	55.42	10		0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10		0	
	其它资金	0	0	0	10		0	
	年度资金总额	60	54	55.42	10	102.00%	10.2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公安趸船正常运行，消除废旧爆炸物储存的安全风险隐患。			2023年储存废旧炮弹20发，储存废旧子弹15000发，储存安全事故零发生；水警大队常驻公安趸船办公，2023年共出警276次，水上联合执法176余次，打击非法捕捞案件16起，移送起诉20人，营救水上轻生、意外落水等人员共计23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废旧爆炸物存储	≤30万	29.8万	20	2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储存废旧炮弹	≥5发	20发	10	10.00	
			开展安全检查	≥4次	3次	5	2.00	下半年开展了一次废旧爆炸物的集中销毁，消除了安全隐患，四季度的仓库安全检查相应减少。
			水上110出警、水上联合执法	≥80次	452次	5	5.00	
		质量指标	存储安全事故率	0起	0起	5	5.00	
			船艇安全事故率	0起	0起	5	5.00	
		时效指标	110处警时间	≤60分钟	≤60分钟	1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湘江河环境	持续	持续	20	2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10处警救助落水群众	≥90%	100%	10	10.00	
	总分					100	97.20	

项目支出名称		羁押人员及行政运行人员给养费						
主管部门		株洲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公安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17.34	1005.61	1005.61	10		0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10		0	
	其它资金	0	0	0	10		0	
	年度资金总额	1117.34	1005.61	1005.61	1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在押人员合法权益和刑事诉讼活动顺利进行。			保证在押人员合法权益和刑事诉讼活动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05.61	1005.61	20	2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收押条件的, 应收尽收	100%	100%	5	5.00	
			协助破案工作, 提供线索破获案件	≥15起	≥15起	3	1.00	有效线索不高
			在押人员非正常死亡	0起	0起	5	5.00	
		质量指标	羁押人员脱逃	0起	0起	5	5.00	
			强制戒毒人员初步脱瘾率	≥90%	≥90%	3	3.00	
			食品安全事故	0起	0起	5	5.00	
			疫情感染	0起	0起	5	5.00	
		时效指标	押解投送监狱	≤1月	≤1月	3	3.00	
			突发疾病实施救治	≤15分钟	≤15分钟	3	3.00	
			运行设备故障修复时间	≤24小时	≤24小时	3	1.00	设备维修因配件不齐, 有些故障不能做到24小时维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打击破案, 促进社会治安稳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20	2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羁押人员对生活保障满意度	≥80%	≥80%	10	9.00	个别在押人员沟通不畅
	总分					100	95.00	

项目支出名称		监察留置看护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株洲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公安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85.18	3316.66	2719.11	10		0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10		0	
	其它资金	0	0	0	10		0	
	年度资金总额	3685.18	3316.66	2719.11	10	81.00%	8.1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监察体制改革的需要,加强对留置场所的安全监督管理,确保留置对象绝对安全,确保留置队伍不发生安全事故,保障队伍正常运转。			2023年,留置看护支队高质量完成了市纪委监委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队伍正常运转,未发生一起跑风漏气事件和安全事故,牢牢守住了审查调查安全底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泄密事件	0起	0起	5	5.00	
			招聘看护辅警	≤540人	≤540人	5	5.00	
			辅警服装配备	≤540套	≤540套	5	5.00	
			培训人数	≤540人	≤540人	5	5.00	
		质量指标	辅警考核合格	≥95%	≥95%	5	5.00	
			看护任务完成率	100%	100%	5	5.00	
			物资采购合格率	≥95%	≥95%	5	5.00	
			对象安全保障	100%	100%	5	5.00	
		时效指标	看护队伍正常运转	365天	365天	1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办案部门安全有序开展调查工作	确保	确保	30	3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纪委监委对留置看护队伍满意度	≥95%	≥95%	5	5.00	
			办案部门满意率	≥95%	≥95%	5	5.00	
总分					100	98.10		

项目支出名称	监管中心三所合一项目建设费（含警犬基地刑科所建设）							
主管部门	株洲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公安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58.97	3458.97	973.87	10		0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10		0	
	其它资金	0	0	0	10		0	
	年度资金总额	3458.97	3458.97	973.87	10	28.00%	2.8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度主要完成监管中心项目联合验收、工程质量验收和工程结算.			2023年度主要完成监管中心项目联合验收、工程质量验收，已完成弱电工程、室外管网及道路工程、武警智慧磐石工程结算，正在进行主体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室外高低压配电工程结算初审，下一步送审计局进行结算审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建筑面积	≤58841m²	≤58841m²	20	20.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合格	10	10.00	
		时效指标	联合验收及工程质量质量验收完成时间	≤2023/12/31	≤2023/12/31	1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管中心监管羁押硬件提升，提高监管人员安全监管	监管羁押硬件水平提升	监管中心监管羁押硬件大幅提升，提高监管人员安全管理和教育，维护社会稳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筑物使用年限	≥50年	≥50年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满意率	≥90%	≥90%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35114.6万元	≤35114.6万元	20	2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总分						100	92.80	

项目支出名称		监管中心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株洲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公安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00	1530	1475.82	10		0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10		0	
	其它资金	0	0	0	10		0	
	年度资金总额	1700	1530	1475.82	10	96.00%	9.6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株洲监管中心的正常运转,确保全市公、检、法、安、监察委等单位依法羁押的工作顺利进行。实现应收尽收,保证监管场所不发生脱逃、暴乱等安全事故。			实现株洲监管中心的正常运转,确保全市公、检、法、安、监察委等单位依法羁押的工作顺利进行。实现应收尽收,保证监管场所不发生脱逃、暴乱等安全事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门诊医疗费	≤480万	≤480万	20	2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收押条件的刑事、行政人员的收押	100%	100%	5	5.00	
		质量指标	强制戒毒人员初步脱瘾率	≥90%	≥90%	3	3.00	
			工勤、物业人员违规	≤5起	≤5起	3	3.00	
			监所视频监控覆盖率	100%	100%	3	1.00	仍然有盲区
			羁押人员脱逃	0起	0起	5	5.00	
			出、入所体检率	100%	100%	5	5.00	
			非正常死亡	0起	0起	5	5.00	
			疫情感染	0起	0起	2	2.00	
			食品安全事故	0起	0起	5	5.00	
		时效指标	及时押解投送监狱	≤1月	≤1月	2	2.00	
			突发疾病实施救治	≤15分钟	≤15分钟	2	2.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打击破案,促进社会治安稳定,病犯收押收监提高了打击率,防止犯罪分子通过自残、吞食异物等方式逃避打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20	2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羁押人员对生活保障满意度	≥90%	≥90%	10	9.00	个别在押人员沟通不畅
总分						100	96.60	

项目支出名称		禁毒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株洲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公安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3.6		263.6	182.4	10		0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10		0				
	其它资金	0		0	0	10		0				
	年度资金总额	263.6		263.6	182.4	10	69.00%	6.9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持续开展禁毒严打整治,深化毒品综合治理,全面防控新型毒品风险危害,有效防范流弊滥用。广泛深入开展禁毒教育,提高全民禁毒意识和抵制毒品能力;加强毒品管制,从源头上减少毒品生产和供应。通过污水验毒溯源治理和重点关注人员毛发筛查、学科研判、精准打击、有效控制毒情、推动禁毒工作				持续开展禁毒严打整治,深化毒品综合治理,全面防控新型毒品风险危害,有效防范流弊滥用。广泛深入开展禁毒教育,提高全民禁毒意识和抵制毒品能力;加强毒品管制,从源头上减少毒品生产和供应。通过污水验毒溯源治理和重点关注人员毛发筛查、学科研判、精准打击、有效控制毒情、推动禁毒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禁毒宣传		≥2场	2场	4	4.00				
			污水验毒溯源点位		≥41点位/次	41	4	4.00				
			污水验毒溯源年次数		≥3次/年	3	4	4.00				
			毛发检测人次		≥500人/次	1399人	4	4.00				
			毛发检测年次数		≥2次/年	2	4	4.00				
			举报奖励		≥20人	25	4	4.00				
		质量指标	深化毒品预防教育,禁毒宣传全覆盖,全市禁毒民调全省排名		全省前5	11	4	3.00	各别县市区对此项工作不重视,在省里排名严重下滑,导致全市排名落后。 改进措施:加强督导,压实追责。			
			生活污水毒品含量检测工作任意2个季度(含)全省排名		全省前三		4	4.00	国家禁毒委、省禁毒委每季度开展一次污水检测,但省禁毒委2023年开始此项工作不纳入考核不排名,检测数据通报给各市州禁毒委做决策参考			
			重点人员毛发检测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有复吸嫌疑的人员的见面率和吸毒检测率		100%	100%	4	4.00				
			强化“重嫌必检”措施,嫌疑人员尿检检验率		100%	100%	4	4.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控化解涉毒风险隐患,全力打击涉毒犯罪,提升公众禁毒意识和能力,强化禁毒科技信息化水平,完善禁毒保障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20	2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禁毒工作群众满意度调查		全省前5	11	10	7.00	各别县市区对此项工作不重视,在省里排名严重下滑,导致全市排名落后。 改进措施:加强督导,压实追责。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项材料费(尿检、毛检试剂)人均		≤80元/人次	80元/人次	20	2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总分						100	92.90					

项目支出名称				禁毒工作协会专项							
主管部门				株洲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公安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	60	60	10		0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10		0			
	其它资金		0	0	0	10		0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60	1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动员和团结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组织全员学习禁毒法，开展禁毒宣传教育和吸毒人员的社会帮教工作，提高禁毒工作的社会化程度				2023年度协会新增会员单位30家，全面开展六进禁毒宣传工作、帮扶慰问戒毒人员困难家庭，并指导株洲市各区县于2023年完成了区县禁毒协会的组建工作，为此提高了株洲市禁毒工作社会化程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禁毒活动组织成本	≤8000元/次	2000元/次	10	10.00				
			戒毒人员康复帮扶成本	≥40000元	1252元	10	0.00	1、由于客观情况与年初预测时发生了变化，2023年专项资金只能保证协会基本工作运转，所以实际执行与年初预测的指标值有较大的偏差。2、2023年还通过社会力量慰问帮扶戒毒人员困难家庭16110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康复帮扶戒毒人员人数	≥200人	200人	8	8.00				
			禁毒走访	≥24次	50次	8	8.00				
			禁毒知识宣传、教育场次	≥50次	100次	8	8.00				
		质量指标		禁毒培训对象考核合格率	100%	100%	8	8.00			
		时效指标		禁毒培训单次时长	≥90分钟	≥90分钟	8	8.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建“无毒”活动，提高禁毒工作社会化	逐年提高	提高	20	2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宣传教育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00				
总分					100	90.00					

项目支出名称		警务技能训练基地建设						
主管部门		株洲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公安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14.5	1414.5	1414.5	10		0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10		0	
	其它资金	0	0	0	10		0	
	年度资金总额	1414.5	1414.5	1414.5	1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合同支付进度款，2023年按合同完成警务技能训练基地项目建设。			因项目规划调整，资金未能及时支付，2023年8月停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建筑面积	27551平方米	27551平方米	20	20.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合格	10	10.00	
		时效指标	按照施工合同约定时间完成工程	完成	未完成	10	5.00	项目资金未能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市公安局警训能力	为公安实战服务，维护社会稳	为公安实战服务，维护社会稳定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施工中遵守环保的相关要求	对生态环境无破坏	对生态环境无破坏	5	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筑物使用年限	≥50年	可正常使用	5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及时支付农民工工资	100%支付	100%支付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29879万元	≤29879万元	20	2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总分						100	95.00	

项目支出名称		犬类管理专项							
主管部门		株洲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公安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2	109.8	107.76	10		0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10		0		
	其它资金	0	0	0	10		0		
	年度资金总额	122	109.8	107.76	10	98.00%	9.8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动信息平台运行,落实养犬办证;通过购买服务落实流浪犬、扣留犬、没收犬只的收留管理;通过宣传及执法,做好文明城市创建养犬考核工作。			印制各类宣传资料,举办文明养犬宣传活动,开展办证服务进社区活动,进行全方位全覆盖的宣传。全年办理犬证16583只,收容流浪犬只401只,市民依法养犬,文明养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犬只收留成本	2400元/只	2400元/只	20	2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宣传活动场次	≥4场	36场	6	6.00		
			租赁信息化平台	1个	1个	5	5.00		
			收留场地	≥1000m²	1600m²	8	8.00		
			犬只收容数	≥300只	772只	10	10.00		
			收留犬只疫苗接种率	100%	100%	5	5.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对流浪犬处警处置时间	≤60分钟	45分钟	6	6.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养犬者对依法养犬、文明养犬的认知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0	10.00		
			维护市容环境和社会秩序	逐步上升	逐步上升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犬者对文明养犬的满意率	≥80%	90%	10	10.00		
总分						100	99.80		

项目支出名称		刑科所耗材（含南山解剖室建设25万）						
主管部门		株洲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公安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7	289.2	289.2	10		0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10		0
	其它资金		0	0	0	10		0
	年度资金总额		387	289.2	289.2	1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全市检验鉴定工作的需求；满足株洲市违法犯罪人员建库需求，确保全年株洲城区非正常死亡尸体检验鉴定工作顺利开展			满足全市检验鉴定工作的需求；满足株洲市违法犯罪人员建库需求；确保全年株洲城区非正常死亡尸体检验鉴定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解剖室年租赁费	25万元	9万元	20	10.00	建设单位仪器设备未到位，未完成租赁服务。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鉴定书数	≥3000份	3859份	5	5.00	
			受理人员建库数量	≥10000人/份	13447人/份	5	5.00	
			案件受理数	≥3500起	3934起	5	5.00	
			受理检材数	≥10000份	11142份	5	5.00	
			解剖室间数	3间	3间	1	1.00	
			解剖室面积	≤650平方	650平方	1	1.00	
			年尸体检验量	≥300具	495具	2	2.00	
			年尸体解剖量	≥40具	58具	2	2.00	
		质量指标	耗材产品合格率	100%	100%	2	2.00	
			鉴定文书误差率	≤0.01%	0	2	2.00	
			解剖室等级	Ⅱ	Ⅱ	2	2.00	
		时效指标	常规检材的检验	≤24小时	≤24小时	2	2.00	
			复杂检材的检验	≤72小时	≤72小时	2	2.00	
			鉴定文书完成时间	≤15个工作日	≤15个工作日	2	2.00	
			年开放时间	365天	365天	2	2.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诉讼公平、公正、合法	保证	完成	6	6.00	
			法庭诉讼提供证据案件	≥2000起	2860起	8	8.00	
		生态效益指标	医疗废弃物按规定处理	100%	100%	6	6.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送检单位满意度	≥98%	100%	10	10.00	
总分						100	90.00	

项目支出名称		珠江北路人民防空治安专业队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		株洲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公安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37.7	3037.7	3037.7	10		0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10		0	
	其它资金	0	0	0	10		0	
	年度资金总额	3037.7	3037.7	3037.7	1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珠江北路人民防空治安专业队工程项目本年度预期完成设计、报批报建等相关手续。计划2023年开工建设，2024年6月完工并投入使用。			珠江北路人民防空治安专业队工程项目本年度完成设计、报批报建等相关手续。2023年6月1日开工建设。完成50%的工程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建筑面积	9021.39m²	9021.39m²	10	10.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合格	10	10.00	
		时效指标	2023年完工量	50%	50%	2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平战结合，群众满意率	≥95%	≥95%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施工中遵守环保的相关要求	对生态环境无破坏	对生态环境无破坏	5	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筑物使用年限	≥50年	≥50年	5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市公安局满意率	≥95%	≥95%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9938.02万元	≤9938.02万元	20	2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总分						100	100.00	